



從教走向學的系所評鑑

大學評鑑是最普遍用來衡量大學績效表現或協助進行品質改善的一種方式，先進國家近年更多以品質改善的「認可」(accreditation)作為評鑑的主要功能。我國自95年正式導入「認可制」，進行以「教學」為主軸的第一週期系所評鑑至今，儘管全國八成七的受評系所都能認可通過，然另外一成三未能在首次評鑑中被認可的系所，其所暴露出的教學問題更值得吾人正視。透過評鑑報告的分析，將有助於學校教學品質的自我改善。

而在第一週期系所評鑑結束之際，高等教育評鑑中心順應社會期待與國際趨勢，將第二週期系所評鑑的主軸從第一週期的「**教師教學**」進一步延伸到「**學生學習**」，從檢視老師「教什麼」、「如何教」、「教得如何」、「教不好如何改善」轉變為學生「學什麼」、「如何學」、「學得如何」、「學不好如何改善」，比第一週期的評鑑更加強調「學生學習成效」的品質保證。到底臺灣的規劃如何進行？國外的經驗又有哪些借鏡？系所評鑑從「教」跨越到「學」的過程，「焦點追追追」帶您一探究竟。

■文／編輯部